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宋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66 分機：7385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yaju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516611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21000000I_1151661191_doc1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51661191_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預告訂定「個人資料檔案
安全維護管理辦法」草案一案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115年1月22日個資籌科字第1150600008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對於旨揭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，請於預告期間
內向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陳述意見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物理治療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體技術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驗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驗光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助產師助產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聽力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醫學會、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

副本：



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115/02/10

